**中共中央宣传部发出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中共中央宣传部发出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的通知。全文如下：

党的十九大确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指导思想的历史地位并写进党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宪法，实现了党和国家指导思想的又一次与时俱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发展。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全党全国的首要政治任务。经党中央批准，为推动进一步兴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新高潮，更加自觉用这一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中央宣传部组织编写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以下简称《三十讲》）。《三十讲》以“八个明确”和“十四个坚持”为核心内容和主要依据，分三十个专题全面、系统、深入阐释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意义、科学体系、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是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辅助读物。

各级党组织要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组织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文原著，用好《三十讲》这一重要辅助读物，深入理解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树立“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来，统一到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要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各级党委讲师团要组织好面向党员和群众的宣传宣讲活动，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要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各高等学校要作为师生理论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推动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新华社北京5月17日电）